

中國美術分類全集

# 中國陶瓷全集

宋(下)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中國陶瓷全集·第8卷,宋,下/李輝柄主編,—上海: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99.12  
(中國美術分類全集)  
ISBN 7-5322-2197-0

I. 中... II. 李... III. ①古代陶瓷-中國-圖集  
②古代陶瓷-中國-南宋-圖集 IV. K876.3-64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1999)第48299號

中國美術分類全集  
**中國陶瓷全集** [8]  
THE COMPLETE WORKS  
OF CHINESE CERAMICS

宋 (下)

中國陶瓷全集編輯委員會

本卷主編 李輝柄

出 版 者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  
(上海市長樂路六七二弄三十三號)

責 任 編 輯 戎鴻傑

製 版 印 刷 者 利豐雅高印刷(深圳)

有 限 公 司 印 制

經 銷 者 全國新華書店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第

一 次 印 刷

書 號 ISBN 7-5322-2197-0/J · 2077

國 內 版 定 價 叁 佰 伍 拾 圓

版 權 所 有



THE COMPLETE WORKS  
OF CHINESE CERAMICS



宋 (下)



中國美術分類全集  
THE COMPLETE WORKS  
OF CHINESE CERAMICS  
**中國陶瓷全集**  
中國陶瓷全集編輯委員會編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

8  
宋(下)

本卷主编

李輝炳

## 凡例

一 《中國陶瓷全集》係《中國美術分類全集》中之組成部分，該全集以時代劃分，從原始社會陶器至清代陶瓷，共十五冊。

二 圖片編選之陶瓷器均為各個時期的精品，兼顧考古與藝術價值。

三 本集內容分為三個部分，一為專論，二為彩色圖版，三為圖版說明。

四 為方便國內外學術界讀者，中文版全部用繁體字排印。

中國陶瓷全集編輯委員會

(以姓氏筆畫為序)

王仁波

陝西省博物館研究員

毛昭晰

浙江省文物局局長

朱伯謙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研究員

安金槐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研究員

吳士餘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編審

李輝柄

故宮博物院研究員

汪慶正

上海博物館研究員

馬承源

上海博物館研究員

陳柏泉

江西省博物館研究員

馮先銘

故宮博物院研究員

楊新

故宮博物院研究員

熊傳新

湖南省文物局局長

龔繼先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編審

## 目錄

總論

宋代南方瓷業的發展及其主要成就

李輝柄  
11

九四	九五	九六	九七	九八	九九	九〇
盤口瓶	盤口瓶	盤口瓶	盤口瓶	盤口瓶	盤口瓶	盤口瓶
盤口雙繫長頸瓶	盤口雙繫長頸蓋瓶	盤口雙繫長頸瓶	長頸盤口蓋瓶	青釉蟠龍瓶	青釉虎瓶	虎瓶
龍泉窑堆塑蟠龍蓋瓶	龍泉青瓷菊瓣碗	龍泉青瓷蓮瓣紋碗	青釉盤口瓶	青瓷雕蓮瓣紋碗	青瓷雕蓮瓣紋碗	刻花蓋碗
南宋137	北宋138	北宋139	北宋140	南宋141	南宋142	北宋143
北宋134	北宋135	北宋136	北宋137	南宋144	南宋145	北宋146
北宋132	北宋133	北宋134	北宋135	南宋147	南宋148	北宋149
北宋131	北宋132	北宋133	北宋134	北宋150	北宋151	北宋152
北宋130	北宋131	北宋132	北宋133	南宋149	南宋150	南宋151
北宋129	北宋130	北宋131	北宋132	北宋152	北宋153	北宋154
北宋128	北宋129	北宋130	北宋131	北宋155	北宋156	北宋157
北宋127	北宋128	北宋129	北宋130	南宋156	南宋157	南宋158
北宋126	北宋127	北宋128	北宋129	北宋158	北宋159	北宋160
北宋125	北宋126	北宋127	北宋128	南宋159	南宋160	南宋161
北宋124	北宋125	北宋126	北宋127	南宋161	南宋162	南宋163
北宋123	北宋124	北宋125	北宋126	南宋162	南宋163	南宋164
北宋122	北宋123	北宋124	北宋125	南宋163	南宋164	南宋165
北宋121	北宋122	北宋123	北宋124	南宋164	南宋165	南宋166
北宋120	北宋121	北宋122	北宋123	南宋165	南宋166	南宋167
穀倉	青白釉穀倉堆塑蓋罐	影青印花方瓶	景德鎮窑青白釉菊花紋盒	青白釉印花盒	印紋高足帶蓋瓷盒	如意鉢瓜棱青白瓷盒
影青花口瓜棱瓶	景德鎮窑青白釉貫耳瓶	青白瓷粉盒	白瓷盒	青白釉印盒	影青印花盒	如意鉢瓜棱青白瓷盒
青白瓷橄欖瓶	青白釉穀倉	影青印花	景德鎮窑	印紋高足	如意鉢	如意鉢



二〇七	吉州窑黃綠釉孩兒式枕	南宋	宋 223
二〇八	褐釉玳皮三足爐	南宋	宋 224
二〇九	醬釉玳瑁雙耳三足爐	南宋	宋 225
二一〇	青白釉褐彩枕	北宋	宋 226
二一一	吉州窑綠釉劃蕉葉紋八角形枕	北宋	宋 227
二一二	乳白釉乳釘柳斗紋罐	南宋	宋 228
二一二	吉州窑白地黑花瓷人物像	北宋	宋 229
二二三	吉州窑剪紙貼花紋碗	南宋	宋 230
二二四	吉州窑黑釉彩繪鳳紋蓋	北宋	宋 231
二二五	黑釉木葉紋碗	北宋	宋 232
二二六	褐釉剪紙文字蓋	北宋	宋 233
二二七	黑釉玳瑁花口長頸瓶	南宋	宋 234
二二八	白地黑花纏枝紋瓶	南宋	宋 235
二二九	褐彩人物梅瓶	南宋	宋 236

# 宋代南方瓷業的發展及其主要成就

宋代是我國瓷器大發展的時期，宋代瓷窑有「官窑」與「民窑」之分。北宋和南宋時期，宫廷所需瓷器由官辦瓷窑進行生產，這種官辦瓷窑，一般簡稱為「官窑」。「官窑」嚴格按照宮廷設計進行生產，在工藝上精益求精，不惜工本，產品屬於非商品性質並嚴禁民用。「民窑」生產則與「官窑」相反，不受宮廷的任何束縛，工匠來自民間，所產瓷器均供應城鄉民眾生活需要。這是「官」「民」兩種瓷窑不同的根本所在。由於「官窑」與「民窑」的服務對象與經營性質的不同，便決定了其瓷器的造型與工藝特徵的顯著區別。這是宋代瓷器發展的一個突出特徵。

宋代官窑有北宋官窑與南宋官窑之分，而南宋官窑又有修内司官窑與郊壇官窑之別。這種劃分是根據南宋顧文薦的《負喧雜錄》，與葉寘的《坦齋筆衡》的記載沿用至今的。「中興渡江，有邵成章提舉後苑，號邵局，襲故京遺制，置窑於修内司，造青器，名內窑。澄泥為範，極其精製，釉色瑩澈，為世所珍。後，郊壇下別立新窑。比舊窑大不侔矣」。此段文字是根據《輟耕錄》卷二十九「窑器條」所轉引的《坦齋筆衡》中的一段有關南宋官窑的記載。顧、葉均為南宋人，記載的又是本朝之事，內容豐富詳盡，把南宋官窑建立的原因、時代、前後沿革及其建窑的地點，均作了明確的敘述。文獻的重要價值在於其記載的歷史真實性已被今天的考古發掘所證實。

浙江是我國青瓷生產最為發達的地區，又是南宋都城的所在地。隨着南宋王朝的建立，對瓷器需要量的不斷增大，「襲故京遺制」建立起官窑，專門燒製供宮廷享用的官窑瓷器。南宋官窑的建立，在一定程度上改變了浙江青瓷的生產格局，同時也大大促進了龍泉青瓷的發展。這兩種瓷窑的共存，不僅是宋代瓷器興旺發達的一個重要標誌，也是這時期瓷器發展上的主要特徵。

## 一 南宋官窑

### (一) 修内司窑

近年來，對宋代官窑瓷器的研究，由於北宋的汝窑、鈞窑，南宋的郊壇官窑遺址的陸續發現而有了較大的進展，對南宋的修内司官窑的研究，因缺乏窑址印證與有關文獻的核實而衆說紛紜。因此，對修内司官窑的性質及產品特徵的認識，也就含混不清了。

北宋的「汴京官窑」與南宋的修内司官窑的遺址雖然均未發現，但兩者是不同的。關於修内司官窑的產地、時代、前後沿革及其器物特徵，在本文前述的《坦齋筆衡》中均有詳細的

記載，並指出郊壇新窯與舊窯（修內司）相比，「大不侔矣」。

修內司為官署，隸屬於將作監，北宋始置。南宋建炎三年（公元一一二九年）詔將作監並歸工部，修內司兼統宮廷窯務燒造瓷器<sup>[2]</sup>。據文獻可知，修內司窯早於郊壇窯，其燒瓷史是短暫的。又因官窯保密，棄窯時作掩迹處理，今日臨安（杭州市）窯址已難以進行考古發掘。因此，其窯址至今未能發現。

據《宋史·高宗本紀》記載，北宋亡於宣和末年（公元一一二六年），其時高宗輾轉駐蹕於揚州、常州、越州等地，至紹興八年（公元一一三八年）定都臨安纔安居下來。其間，顛簸長達十二年之久（靖康元年至紹興七年）。定都後五年即紹興十三年（公元一一四三年）置建郊壇，高宗作為天子始舉行隆重的祭告天地諸神的典禮。在此前十七年間的祭典（靖康元年至紹興十三年）在建壇前，特別是建都後，宮中用瓷器出自何處？來自舊京是不可能的。北宋亡後宮廷珍寶重器均被金兵掠奪一空。高宗轉戰逃亡中，不可能把官窯瓷器攜至江南。《建炎以來系年要錄》等書有詳實記載。所以在這十二年中，皇家需採取臨時應急措施，燒製宮中用瓷。「襲故京遺制」置窯於修內司，應是這一背景的真實寫照。置建郊壇，舉行祭典，當時祭器從簡情況，在《咸淳臨安志·郊廟》中有詳細記載：「設祭器九千二百有五，鹵簿萬二千二百有二十人（原註二十五年，年郊增三十人）祭器應用銅玉者，權以陶木，鹵簿應用文綉者皆以繡代之。」說明初建郊壇祭典時，由於缺少銅質禮器，祇得以當地生產的青瓷器與竹木器取代之。根據《宋史·高宗本紀》可知，在定都前後的紹興七年的五月、九月和十一年十一月也曾舉行過三次大型祭典活動。此時所用禮器，自然亦是陶木無疑。由此可見，至少在紹興十三年（公元一一四三年）以前，祭典用瓷，以及定都後宮廷用瓷，都亟需置建官窯燒造，這個官窯應即是文獻所記載的修內司官窯。

官汝窯、官鈞窯遺址得以發掘的原因之一，就是以宮中的傳世物為依據而取證的。在官藏宋代官窯瓷中，除官汝窯、官鈞窯及郊壇下官窯器以外，還有一種所謂的「傳世哥窯」瓷器，至今未能找到其窯口。其實它的窯口就是修內司官窯。

關於修內司官窯的記載以葉寘的《坦齋筆衡》和顧文薦的《負暄雜錄》為最早，以明初曹昭的《格古要論》最為明晰具體。其他明清典籍中說瓷者蓋源於此。《坦齋筆衡》關於修內司窯的產品特徵以及建窯始末的記載是頗為明確的。《格古要論》承葉、顧之說，並作重要補充：「官窯器，宋修內司燒者，土脈細潤，色青帶粉紅，濃淡不一，有蟹爪紋，紫口鐵足，色好者與汝窯相類。」這段文字極為重要，它實際上道出了「傳世哥窯」的本色。不言而喻，祇有「傳世哥窯」纔具備曹昭上述所描述的修內司官窯的特點。「傳世哥窯」接近粉紅釉色者，如故宮博物院藏宋哥窯葵瓣洗；淡如米黃者，故宮博物院所藏居多；色好者與汝窯相類，如故宮博物院所藏雙魚耳爐最為典型。蟹爪紋、紫口鐵足尤為「傳世哥窯」的重要特徵。

《格古要論》在提及哥窯時云：「哥哥窯，舊哥哥窯出，色青，濃淡不一，亦有鐵足紫口，色好者類董窯。」因為哥窯與修內司窯為兩個不同的窯口，故曹昭是分別描述的。它們貌雖相似，其實有別。所以，其後的《遵生八箋》據此又云：「官窯品格大率與哥窯相同。」「所謂官者，燒於宋修內司中，為官家造也……哥窯燒於私家。」這裏明確指出了兩者不同的「官」「私」

性質。又，早在五十年代，龍泉大窯發掘結果表明，宮中「傳世哥窯」非龍泉大窯所燒，換言之，它不是名副其實的「哥窯」<sup>(二)</sup>。所謂的「傳世哥窯」瓷器的造型，是按宮廷需要設計的，如常見的三足爐、魚耳爐、乳釘五足爐、雙耳乳足爐、解式瓶、膽式瓶等陳設禮器之類，儼然宮廷式樣。這充分說明，「傳世哥窯」為燒製宮廷用瓷的官辦瓷窯。實物與文獻記載的修內司官窯器印證相符<sup>(三)</sup>。

由此可見，文獻記載中的「哥哥窯」即指「龍泉哥窯」，而北京故宮博物院與臺北故宮博物院等處珍藏的名為「哥窯」的傳世瓷器實非哥窯。所以，哥窯與宮中傳世品是兩個瓷窯、兩個概念。一般講，宮中傳世品胎骨較厚，釉較薄，哥窯則胎薄而釉厚；傳世品的胎色不一，有沉香色、淺白色、杏黃色、深灰色、黑色等多種。哥窯則以黑胎為主；傳世品釉不透明，釉面光澤如膚之微汗，潤澤如酥，哥窯釉則透明，玻璃光澤感較強。在開紋片上，傳世品追求典雅，講究裝飾效果，一般均着色；哥窯則不着意裝飾，一般不着色。在所謂的「紫口」「鐵足」方面，兩者也不一樣。宮中傳世品由於胎色不一，釉的流動性較小，「紫口」或有或無；哥窯則胎色黑，釉質厚而透明度強，流動性較大，一般均有「紫口」。在燒造方法上，宮中傳世品因裏足支燒者居多，故此鐵足者也少；哥窯則均採用墊餅燒，圈足底端失釉層，燒成後露胎，故均為「鐵足」。因此，文獻所載的「紫口」「鐵足」更確切地說應為哥窯的主要特徵。

傳世哥窯名稱由來已久，情況較為複雜，由於歷史局限性，造成了以訛傳訛、張冠李戴的情況。根據文獻記載和考古發現情況，傳世哥窯似應正名為「修內司官窯」。

一九九五年四月十日《光明日報》登載了金志偉、王玉的《修內司窯今何在》一文。該文以文獻及遺存實物為依據，有力地證實了修內司窯的存在及其窯址所在地。文章作者據文獻記載的南宋修內司遺址附近即杭州市內的古中河南段通江橋西側，揀得兩塊瓷片與故宮博物院收藏的所謂「傳世哥窯」的雙魚耳爐完全一致，之後，又在古中河南段聖安寺橋（今上倉橋，此處屬南宋皇城御街，與六部相鄰），揀得三個齒狀的圓形支釘一件，其齒形支釘與墊餅係用一種泥料燒製而成。窯具的出土，揭示了該處是一窯址所在地或至少距窯址很近。此處當在鳳凰山下、萬松嶺東麓，與文獻記載的修內司窯的地理位置相一致。一九九三年九月，筆者又專程赴杭，目睹了難能可貴的香爐殘片和窯具。同時，又承蒙兩位作者陪同再赴現場調查，很榮幸又獲得類似宮中收藏所謂的「傳世哥窯」即修內司官窯器的殘足一片，再一次證實了修內司官窯的存在。上海科學院硅酸鹽研究所對此也作了測試分析。這些發現與研究至少可以提示我們對修內司官窯的存在，不能輕易否定。

當然，關於「傳世哥窯」是否就是修內司官窯這一重要結論還有待學術界、考古界進一步研討，得其究竟。所以，在正式正名之前，本書仍以固有的「哥窯」稱謂予以評述<sup>(四)</sup>。

由文獻可知，修內司窯為權宜之舉，祇為供應南宋建都前的祭典用瓷及宮中用瓷而設，其燒瓷史是短暫的。據宋史記載，紹興二年置修正局，主管土木營繕之事。修內司主窯務當在此時。郊壇建於紹興十三年（公元一一四三年），故郊壇窯的建立最早當在紹興十三年以後，這也即是修內司窯之下限。

據此推論，修內司窯的時代，當在紹興二年（公元一一三二年）至紹興十三年（公元一一

四三年)之間稍後的一段時間。

## (二) 郊壇窯

郊壇官窯，即是「五大名窯」之一的「官窯」。但是由於後人對《坦齋筆衡》關於官窯記載的誤解，陶瓷研究者一般把「五大名窯」之一的「官窯」劃分成含有三個窯口的廣義概念，即指汴京官窯、修內司官窯和郊壇官窯。長期以來，不少中外陶瓷學者對此種劃法的科學性頗有質疑，因為此種分法是與宮中藏品相矛盾而無法與實物相印證。如，何為汴京官窯器，即解為其窯址已為黃水湮沒，成為歷史懸案，故汴京官窯器也就無法問津。至於修內司官窯又因缺少窯址印證，對其存在與否，尚且爭議頗烈，更談不上對其器物之研究。而郊壇窯址，儘管發現多年，但學者所持觀點各異。三分法長期以來，既無理論基礎，又無實物印證，不過人云亦云，莫明究竟。

宮中傳世官窯瓷器，經研究均屬於浙江青瓷系統，無法區分南北。曾有人試從燒造方法上進行劃分，認為北宋的汴京官窯瓷器多係支燒，南宋的郊壇官窯瓷器多為墊燒。其實，這兩種燒法，均為郊壇官窯所採用。從其遺址發掘情況分析，厚胎薄釉者為支釘燒，而薄胎厚釉者，則採用墊燒。或曰：以支燒為早，墊燒為晚。此說也不能成立。因為不同的燒造方法是根據不同器物所需而定的，底徑大而薄者，往往還採用支、墊相結合的辦法。所以，兩種方法絕沒有時間早晚之分，更不能以此劃分南北官窯。

據文獻及考古分析已知，宮藏傳世官窯瓷器中，除官鈞窯瓷器外，汴京官窯是不存在的，它實為官汝窯；而所謂「傳世哥窯」實為修內司官窯。而祇有郊壇窯的發掘物與宮藏官窯器相符。由此證實，所謂的「五大名窯」之中的「官窯」就祇能是南宋的郊壇官窯，別無它屬。

前文所引葉寘《坦齋筆衡》記載「置窯於修內司，造青器，名內窯」。「後，郊壇下別立新窯」，明確地記述了南宋建立官窯的過程。因此，現今學術界一般認為傳世的官窯瓷器為修內司和郊壇官窯所燒造。

筆者在前文中已具體闡述了修內司窯實為傳世哥窯，因此，宮藏「官窯」器的窯口應為南宋的郊壇官窯。

郊壇官窯是繼修內司窯以後設立的第二座官窯，其窯址在杭州市南郊烏龜山一帶。早在本世紀初期，窯址已經被發現，五十年代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對窯址進行了小規模的發掘，一九八五年又進行了第二次發掘，大面積揭露了作坊遺迹及窯爐一座，取得了較豐富的資料<sup>[五]</sup>，其中有不少發掘物與故宮博物院藏官窯器相符。

發掘證明，郊壇官窯燒製器物可分兩大類：一類屬於生活用具，有碗、盤、碟、盒、盆、罐、瓶等；另一類為陳設用瓷，主要是倣周漢的鼎、鬲、簋、簠等形式的香爐以及琮式、槌式瓶、觚、尊、貫耳壺、花口壺、花盆等。兩類相比，以燒製生活用瓷為主。然而，在北京與臺北故宮博物院所藏官窯瓷器中，卻以陳設用瓷居多，可能因為日用瓷損壞率較高，故陳設用瓷存留較多。從瓷器胎與釉的厚、薄對比而言，有厚胎薄釉和薄胎厚釉兩類。一般講碗、盤、碟、杯等小型器皿薄胎者居多，觚、爐、瓶、花盆等較大較高的器物則以厚胎者居多。瓷胎的色澤以灰色為基本色調，其胎是以瓷石羼入少量紫金土配製而成。釉色以青為主，基本上可分為粉

青、灰青、米黃三種色調，是以植物灰及石灰、長石、高嶺土、石英等原料配製成的石灰礦釉。這種釉的一個最大特點是高溫時黏度較大，即在高溫下不易流釉，因而釉層可以施得厚些，使器物外觀顯得比較飽滿。薄釉器一般施一次釉，施釉後以支燒具墊於器底，裝入匣鉢內燒製。器身全部滿釉，僅留有支釘痕。厚釉瓷器大部份是墊餅燒，施釉在兩次以上，多者達四次。裝燒時往往將圈足底部釉層刮掉，再墊上墊餅，釉層不致粘連而報廢。官窯瓷器開片紋的形成是由於高溫條件下胎與釉的膨脹系數不同所致。這說明，開片紋的產生是瓷器在窯中燒成過程中自然形成的一種現象。一般講，薄釉和厚釉產品開片的狀態是不同的，薄釉器的開片紋細密者多，厚釉器的開片紋粗稀者多。

郊壇官窯，顧名而知是在建壇以後建窯的，上承修內司。《宋史·高宗本紀》載：「(紹興十三年)三月乙亥，造鹵簿儀仗。乙巳，建社稷壇。丙午，築園丘。」那麼，郊壇官窯始建年代當晚於紹興十三年(公元一一四三年)，但其下限年代尚缺文獻與考古資料佐證，故其燒造史估定在紹興十三年稍後以至更晚的紹興年間(公元一一四三—一六二年)。

## 二 民窯

### (一) 越窯

浙江是我國青瓷的主要發祥地，越窯青瓷是其中的傑出代表。

「越窯」之名，最早見於唐代文獻。陸龜蒙《秘色越器詩》：「九秋風露越窯開，奪得千峰翠色來……」明確地提到「越窯」。在唐代，瓷窯通常以州命名，故曰越州窯。

宋代在唐代的基礎上又有所發展。其窯址集中於餘姚上林湖、慈溪上吞湖、白洋湖一帶，以餘姚上林湖的產品為代表。其地是唐五代到北宋時期越窯大規模的生產基地。此外，今鄞縣東錢湖、鎮海洞等濱海地區也有燒越窯器遺址的發現。

越窯在唐代曾燒過貢瓷，著名的秘色瓷就產於越窯，但未建官窯。北宋初期，越窯的生產仍處於發達興旺時期並大量燒製貢瓷，同時民用及外銷瓷也急劇增加，產量巨大。宋時杭州、寧波是重要的通商口岸，越瓷的大部份由寧波或經杭州灣出海，運至國內外。為了便於運輸銷售，所以沿海一帶杭州灣南岸，尤其是寧波附近的瓷業特別發達。這從寧波鄞縣東錢湖青瓷窯址的發現得到了證實。越器製作較細，品種豐富，式樣優美，並較多地運用刻劃花、鏤雕和多種裝飾方法，其中以細線條的劃花最為精緻，時以刻劃方法並用，紋飾立體效果尤佳。題材以鸚鵡、蝴蝶紋飾最具典型，圖案多裝飾在碗盤的內底中心或盒的蓋面。

以往多把越窯帶細線條劃花裝飾的器物視之為五代時期作品，隨着窯址的不斷發現，古遺址與紀年墓葬出土越窯瓷器的不斷增多，發現帶細線條劃花裝飾的器物有些出於宋初墓葬之中，從而證明其時代較之過去所斷定的時間要晚一些。一九八一年北京西郊八寶山遼韓佚墓出土瓷器二十五件，其中有越窯青瓷器十件，四件帶細線條劃花裝飾。這些陪葬瓷器均為宋代早期產品，紋飾清晰，胎色灰白，釉色青中閃綠，製作工藝精湛，代表了北宋時期越窯的燒造水平。而越窯卓絕的雕瓷技術充分體現了民間藝術的濃郁情趣。北宋後期越窯逐